

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22 年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回复

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收到挂牌公司管理一部出具的《关于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公司对年报问询函中提到的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年报问询函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1、关于应收账款

你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25,242,583.39 元，账龄 1 年以内应收账款 95,894,257.67 元，本年销售回款率不足 5 成，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 70.52%，应收账款期末坏账余额为 136,771,827.71 元，计提比例 42.05%。其中，对前五大欠款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02,175,401.54 元，坏账余额为 92,408,985.45 元，计提比例 45.71%。本年共核销对中铁等客户应收账款坏账 1,370,129.00 元。

请你公司：

（1）结合应收账款的形成背景、长期挂账的原因、相关欠款方的资信情况、采用的信用政策、采取的催收政策及期后回款情况说明应收账款长期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为收回款项已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2）结合问题（1）、核销应收账款的形成背景等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增加收入的情形，前期收入确认是否审慎、合理，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公司回复：

（一）结合应收账款的形成背景、长期挂账的原因、相关欠款方的资信情况、采用的信用政策、采取的催收政策及期后回款情况说明应收账款长期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为收回款项已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建筑起重机械的租赁、安装拆卸等一体化服务，主要客户为国有企业。公司的项目承接和产品租赁等销售活动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在市场中公平公开进行，具体的付款方式、结算周期在招标文件中通常已有明确的规定，招标文件中约定的付款节点和付款比例通常为每月支付租赁费的 70%或 80%，余款在设备退场后 3-6 个月付清，签订的业务合同中的信用政策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

1、截至2022年末，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余额、形成背景、客户资信情况分别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应收余额	1年以内金额	1年以上金额	形成背景及长期挂账原因	资信情况	信用政策	期后回款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70,739,007.20	46,597,115.24	124,141,891.96	公司近年来陆续中标了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兴隆坝制酒业建设项目、时代城市花园、涿州松林小镇、宏发新时代商业广场项目、雷榕高速四标段、桂林国际会展中心塔吊等上百个项目；受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付款进度的影响，与该公司款项陆续回款中。	客户属于国有企业，最终控制人为国资委。	1、租金按月支付70%，设备退场后三个月支付至90%，竣工验收后三个月支付至100%； 2、工程款支付比例为审核已完工程总价款的70%(塔吊进出场费用按1/2计算)，其中人工费支付比例为100%，机械退场后办理结算，结算完成六个月内付至结算额的100%。	31,733,924.50
陈为潮	14,780,726.47		14,780,726.47	公司于2011年至2018年与世纪金源集团世纪城分包商陈为潮合作中标了世纪金源多个世纪城项目，累计结算金额为2.09亿元，累计回款1.95亿元；剩余尾款1478万元公司与其持续沟通，但未及时回款，导致长期挂账。	客户为世纪金源集团旗下世纪城个人分包。	次月15日支付上个月租金，进出场费肆万元待设备检测完毕后一次性付清。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914,861.76	370,820.21	6,544,041.55	公司近年来陆续中标了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铁阅山湖、云著二三标段、经开医院等项目；受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	客户属于国有企业，最终控制人为国资委。	租赁费按季支付70%，剩余30%于设备出场后三个月内支付；进出场费于设备安装调试合格之次月支付60%，剩余40%在设备出场之次月支付。	1,280,000.00

					响, 与该公司款项陆续回款中。				
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4,879,137.11	488,660.72	4,390,476.39	公司近年来陆续中标了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西秀2016年北新区大水沟改造、花果园 n 区分部、交通枢纽等项目；受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付款进度的影响, 与该公司的款项陆续回款中。	客户属于国有企业, 最终控制人为国资委。	租赁费、人工费按月办理结算后支付 80%, 设备进场后支付进出场费用的 80%。余款设备出场后六个月付清。	100,000.00		
中铁大桥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4,861,669.00		4,861,669.00	公司于 2018 年中标了平潭福平铁路 FPZQ-3 标项目, 2019 年公司服务提供完成; 受中铁大桥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付款进度的影响, 与该公司的款项陆续回款中。	客户属于国有企业, 最终控制人为国资委。	进退场费用按 50%验收支付, 租赁费每月 25 日办理结算支付 80%, 剩余 20%作为保证金, 4 台设备全部退场后签订合同封账协议, 签订协议后原则上满一年后于 20 日内无息支付至 100%。	2,000,000.00		
合计	202,175,401.54	47,456,596.17	154,718,805.37						35,113,924.50

注: 期后回款系截至 2023 年 8 月 7 日回款

2、应收账款长期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1) 较长的生产经营历史导致公司积累了较多长账龄应收账款；

公司自 2015 年挂牌以来，已有较长的生产经营历史，公司客户区域分布较广，生产经营过程中因客户经营状况等各种原因积累了较多长账龄应收账款。

(2) 近年受行业经济调整的影响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

近年来，由于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行业深度调整等因素影响，带给市场剧烈且持续的冲击，房企产业链不景气拖累了建筑总包方，并延续到分包方，公司在与国企央企客户的合作中处于劣势地位，虽然客户在与公司签订合同时，付款条件通常为每月支付租赁费的 70%或 80%，余款在设备退场后 3-6 个月付清，实则客户大都未能按合同履行付款，即使支付也更多以金融链平台信用票据替代现金，账期通常再延长一年或两年，致使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导致长期挂账。

综上所述，公司存在长账龄的应收账款系长期经营积累及近年行业经济调整的影响，存在部分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具有合理性。

3、公司为收回款项已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针对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款情况，公司始终采取积极主动的态度催收：首先，在招投标时，尽量选择资信和资金较好的项目，中标后努力做好项目的服务保障工作，以优质服务赢得口碑；其次，加强收款力度，公司因地制宜制定了一系列的考核奖罚制度，每周发布经营签单、收款信息、拜访客户排名，月度季度年度考核相结合。同时公司针对半年时间未回款的项目已陆续发律师函催收或通过诉讼解决，通过各种催收方法，截至 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本年已回款 94,897,935.38 元，回款效果初步显现。

(二) 结合问题(1)、核销应收账款的形成背景等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增加收入的情形，前期收入确认是否审慎、合理，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公司 2022 年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370,129.00 元，核销应收账款对应的单位形成背景、信用政策、收入确认依据详见下表：

单位：元

客户	核销金额	形成背景	信用政策	收入确认依据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748,365.00	公司于 2014 年承接了中铁十八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5 号还房项目，结算金额 901,810.00 元，回款金额 153,445.00 元，该公司后续多次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历	按月 100% 支付设备服务费，设备到场安装完毕后甲方一次性支付每台设备的进出场费。	合同、结算单

		史法律诉讼超千件，公司多次催收剩余款项仍未回款。		
四川龙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5,330.00	公司于2015年承接了四川龙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友城圣凯凯里滨江国际城项目，结算金额255,330.00元，该公司后续被法院列入失信名单，同时经天眼查统计该公司历史涉诉案件800余件，目前有100多件案件正在申请执行，该公司资金链断裂至今无法履行被执行案款，所欠公司的款项一直未回款。	甲方每两月支付上两个月设备服务费80%，人工费甲方按月100%支付，塔机到场后待塔机安装完毕后10天内支付进出场费。设备服务费20%余款及剩余出场费在设备拆除后出场前10天内结清。	合同、结算单
重庆海丰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88,033.00	公司于2016年承接了重庆海丰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安顺市西秀区人民医院建设项目，结算金额350,533.00元，回款金额162,500.00元，该公司后期被法院列为失信名单，同时股权也被冻结，经天眼查查询，该公司截至目前涉诉案件600余起，该公司资金链断裂至今无法履行被执行案款，所欠公司的款项一直未回款。	乙方机械设备进场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七日内甲方必须支付进出场费给乙方，租金按季度每三个月支付一次。	合同、结算单
重庆合川凉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2,701.00	公司于2014年承接重庆合川凉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龙洞堡小碧安置小区项目，结算金额1,347,361.00元，回款金额为1,224,660.00元，该公司后期被法院列为失信名单，截至目前涉诉案件超百起，该公司资金链断裂至今无法履行被执行案款，所欠公司款项一直未回款。	乙方机械设备进场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七日内甲方必须支付进出场费给乙方，租金按季度每三个月支付一次。	合同、结算单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55,700.00	公司于2013年中标了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花溪区5708厂工程项目，结算金额为992,383.00元，回款金额936,683.00元，剩余款项经公司催收截至目前未回款。	按月100%支付设备服务费，设备到场安装完毕后甲方一次性支付每台设备的进出场费。	合同、结算单
合计	1,370,129.00			

公司在向客户提供租赁服务后，以合同及双方签字认可的结算单确认收入依据适当、充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该几家客户的信用政策与公司其他客户未有实质性差异，公司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增加收入情形；公司前期收入确认审慎、

合理，公司均为该几家客户提供了相关的租赁服务，相关交易具有商业实质。

2、关于业务开展

你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38,171,375.23 元，同比下滑 34.61%，营收规模自 2019 年持续下滑，报告期大幅亏损 133,649,506.60 元。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90,840,200.53 元，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125,213,854.21 元，你公司年报披露，报告期进行会计估计变更，部分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由 15 年变更为 8-10 年，受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报告期公司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6,277.17 万元，计提的使用权资产折旧增加 1,517 万元，合计影响营业成本 7,794.17 万元，报告期无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减值。

子公司中，江西紫竹慧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及北京祥致设备租赁有限公司净资产分别为 3,391,360.58 元、174,910,196.96 元，近三年均无业务收入。

你公司报告期新增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70,544,461.07 元，期初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47,175,647.10 元、42,875,477.98 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下游客户经营环境、需求变化、业务拓展等情况说明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持续下滑是否具有持续性，你公司是否仍具有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为扭转亏损趋势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及取得的效果；

(2) 结合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类别、产能、产能利用率、业务拓展情况说明你公司仍长期持有大额长期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老旧闲置设备及减值迹象，是否存在应当计提减值但未计提的情况；

(3) 结合主要子公司成立时间、设立目的、资产及人员情况、生产运营情况说明主要子公司长期无收入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

(4) 结合员工类别、职级、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指标等情况说明存在大额待支付职工薪酬的原因及合理性，员工工资是否按期发放，是否存在员工纠纷情况。

公司回复：

(一) 结合下游客户经营环境、需求变化、业务拓展等情况说明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持续下滑是否具有持续性，你公司是否仍具有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为扭转亏损趋势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及取得的效果；

受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下游房地产深度调整、工程有效开工率不足等影响，公司近两年设备出租率有所下滑，今年虽然各地政府已扭转房产调控政策、取消限购、为房地产企业融资提供便利，但难以扭转房地产销售困难、房企债务危机的局面，导致房地产企业资金

回流缓慢、经营困难，上述影响传导至公司，导致公司业绩下滑、连续亏损，为公司带来应收账款账龄变长等不利影响。

因很多建筑企业资金回笼周期长，公司近两年在接、投项目时，会衡量承租单位及项目业主单位的资金实力和信用情况，会选择性的择优合作，短期内会影响公司的业务量。但在国家大力发展基建投资的支持下，公司依靠自身实力仍然在竞争中具备优势，公司的内控管理在近几年不断完善，制定了完整的招投标方案，2023年已投标并中标成为中交、中铁大桥局、中铁四局、中铁建工等大型央企国企的合格供应商。作为多家大型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公司和总包单位进行了积极合作，深耕其在各个地域、行业的市场，因公司2022年更加致力于项目现场服务、提供更优质的技术支持，已被多家央企评为优秀供应商，并被多家企业入选为首选合作供应商。

为扭转亏损，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更专业更安全更有效的精细化管理参与市场竞争，公司顺势而为制定了相应的管理目标，严格考核各项指标，从合同的跟进到签约，从设备安装的方案设计到进场，从操作人员的管理到安全保障，从优质服务到及时收款，以数字信息化管理全流程，降低成本，高质量稳健发展，目前公司数字信息化应用已初见成效。虽然有大环境的不利影响，但公司仍具有一定市场占有率及品牌影响力的优势。

但由于宏观经济及房地产行业调整的影响，公司预计本年仍将亏损，预计本年营业收入与上年持平略有增加。

截至本年7月末，公司已签订业务合同尚未确认收入金额约有1亿元，且有多项正在接洽尚未签订的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持续下滑不具有持续性，公司未来仍具有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

(二) 结合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类别、产能、产能利用率、业务拓展情况说明你公司仍长期持有大额长期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老旧闲置设备及减值迹象，是否存在应当计提减值但未计提的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详见下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				
项目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房屋建筑物	13,475,204.16	891,353.28		12,583,850.88
办公设备	508,642.64	464,206.29		44,436.35
机器设备	628,258,307.12	347,218,648.01	4,050,221.10	276,989,438.01

运输设备	2,532,687.79	1,610,832.89		921,854.90
电子设备	1,974,718.05	1,674,097.66		300,620.39
合计	646,749,559.76	351,859,138.13	4,050,221.10	290,840,200.53
使用权资产				
项目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9,441,624.12	4,108,591.70		5,333,032.42
机器设备	184,525,042.52	63,653,376.65	990,844.08	119,880,821.79
合计	193,966,666.64	67,761,968.35	990,844.08	125,213,854.21

公司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里的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及电子设备为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所购买或租赁的设备和房屋，截至 2022 年末均在正常使用中，该部分资产净值合计为 1918 万元；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建筑起重机械的租赁、安装拆卸等一体化服务，公司的设备主要出租给建筑施工企业，公司持有的机器设备均是为了进行出租获取租金收入，在 2021 年之前，公司的机器设备出租率平均在 85%以上，近两年因经济大环境影响，公司的机器设备出租率较往年有所下降，截至 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公司持有的机器设备出租率分别为 52.37% 和 64.36%，产能利用率今年上半年较上年有所增长。

综上所述，公司期末仍持有长期大额资产具有合理性；

公司于 2020 年至 2022 年陆续处理了老旧闲置设备，处置老旧闲置设备原值为 2.87 亿元，累计折旧为 2.3 亿，减值准备为 1483 万元，处置老旧闲置设备的成新率不足两成，使用年限平均已达到 12 年；公司于 2022 年对公司的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了会计估计变更，主要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由 15 年变更为 8-10 年，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机器设备原值为 8.13 亿元，累计折旧为 4.11 亿元，机器设备的成新率为 50%，平均使用年限为 5 年左右，受宏观经济的增速放缓及房地产行业低迷的影响，公司的机器设备存在部分闲置，但不存在老旧闲置设备及减值迹象，不存在应当计提减值而未计提情况。

（三）结合主要子公司成立时间、设立目的、资产及人员情况、生产运营情况说明主要子公司长期无收入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

江西紫竹慧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紫竹慧”）及北京祥致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祥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2 年末，江西紫竹慧及北京祥致主要会计科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江西紫竹慧	北京祥致
货币资金	570.83	12,071.97
其他应收款	3,517,303.87	174,898,124.99
流动资产	3,517,874.70	174,910,196.96
非流动资产	0.00	0.00
资产总额	3,517,874.70	174,910,196.96
负债合计	126,514.12	0.00
所有者权益	3,391,360.58	174,910,196.96

注：其他应收款均为与母公司的往来款。

因建筑业属地经营的需要，公司于2014年及2015年分别设立了江西紫竹慧及北京祥致，江西紫竹慧及北京祥致设立后均未实质开展业务活动，也无相应的经营人员，子公司江西紫竹慧及北京祥致长期无收入具有合理性；子公司江西紫竹慧及北京祥致除了其他应收款及货币资金外，无其他资产，对相关资产无需进行计提减值。

（四）结合员工类别、职级、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指标等情况说明存在大额待支付职工薪酬的原因及合理性，员工工资是否按期发放，是否存在员工纠纷情况。

公司建立了薪酬管理制度，制度对公司员工类别、职级、薪酬及绩效考核指标有明确约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职员工基本情况及应付职工薪酬情况详见下表：

按工作性质分类	2022年末人数	薪酬制度	考核指标说明
行政管理人员	63	岗位绩效制	依据薪酬制度，划分了6个薪等、8个薪级，员工确认薪等薪级后，按照岗位确认不同绩效考核标准，每季度考核一次，确认员工的季度绩效奖金。
财务人员	11		
技术人员	10		
生产人员	127	计件或技能工资	依据员工的工作数量、质量确认生产性员工的月工资金额。
合计	211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084,680.57	68,903,647.70	73,112,850.29	42,875,477.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966.53	1,498,563.37	1,407,159.16	182,370.74
三、辞退福利		142,250.00	136,250.00	6,000.00

合 计	47,175,647.10	70,544,461.07	74,656,259.45	43,063,848.72
-----	---------------	---------------	---------------	---------------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08,844.02	27,318,446.66	29,935,861.60	11,991,429.08
2、职工福利费		1,319,552.93	1,319,552.93	
3、社会保险费	40,371.75	947,937.81	876,627.22	111,682.34
4、住房公积金	10,519.00	450,610.00	461,12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86,379.15	955,361.64	63,584.28	5,278,156.51
6、劳务费	28,038,566.65	37,911,738.66	40,456,095.26	25,494,210.05
合计	47,084,680.57	68,903,647.70	73,112,850.29	42,875,477.98

由上表可见，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期末应付职工薪酬-短期薪酬余额为 42,875,477.98 元，其中职工工资及劳务费金额分别为 11,991,429.08 元和 25,494,210.05 元，两者合计占余额的比例为 87.43%，报告期内公司在职人均薪酬为 1.07 万元/月（不含单位承担的社保公积金）。薪酬属同行业中等水平，薪酬体制合理。因建筑行业甲方付款大都集中在春节前，故而员工工资及劳务费也集中在春节前支付，已成行业惯例，公司员工亦知晓该现状。截至 2023 年 2 月末，公司针对 2022 年末所欠的职工工资已全部付清；目前，公司生产人员工资已发放到 6 月，管理人员工资已发放到 3 月；因部分总承包方未及时付款，劳务费现已陆续支付了 2303.95 万元，占 2022 年末劳务费余额的 90.37%；公司目前无因延迟发放工资而引起纠纷的情形。


 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1日

关于对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的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众环专字（2023）0800148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关于对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的回复	1





关于对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众环专字(2023)0800148号

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竹慧”或“公司”)近日转来贵公司《关于对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19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悉。根据问询函的要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或“我们”)作为紫竹慧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对问询函中要求我们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关于应收账款

你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325,242,583.39元,账龄1年以内应收账款95,894,257.67元,本年销售回款率不足5成,账龄1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70.52%,应收账款期末坏账余额为136,771,827.71元,计提比例42.05%。其中,对前五大欠款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202,175,401.54元,坏账余额为92,408,985.45元,计提比例45.71%。本年共核销对中铁等客户应收账款坏账1,370,129.00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应收账款的形成背景、长期挂账的原因、相关欠款方的资信情况、采用的信用政策、采取的催收政策及期后回款情况说明应收账款长期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为收回款项已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2) 结合问题(1)、核销应收账款的形成背景等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增加收入的情形,前期收入确认是否审慎、合理,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近三年公司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并对问题(2)公司收入确认是否审慎、合理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 结合应收账款的形成背景、长期挂账的原因、相关欠款方的资信情况、采用的信用政策、采取的催收政策及期后回款情况说明应收账款长期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为收回款项已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建筑起重机械的租赁、安装拆卸等一体化服务，主要客户为国有企业。公司的项目承接和产品租赁等销售活动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在市场中公平公开进行，具体的付款方式和、结算周期在招标文件中通常已有明确的规定，招标文件中约定的付款节点和付款比例通常为每月支付租赁费的70%或80%不等，余款在设备退场后3-6个月付清，签订的业务合同中的信用政策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

1、截至2022年末，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余额、形成背景、客户资信情况分别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应收余额	1年以内金额	1年以上金额	形成背景及长期挂账原因	资信情况	信用政策	期后回款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70,739,007.20	46,597,115.24	124,141,891.96	公司近年来陆续中标了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兴隆坝制酒业建设项、时代城市花园、涿州松林小镇、宏发新时代商业广场项目、雷榕高速四标段、桂林国际会展中心塔吊等上百个项目；受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付款进度的影响，与该公司款项陆续回款中。	客户属于国有企业，最终控制人为国资委。	1、月租金按月支付70%，设备退场后三个月支付至90%，竣工验收后三个月支付至100%； 2、工程款支付比例为审核已完成工程总价款的70%(塔吊进出场费用按1/2计算)，其中人工费支付比例为100%，机械退场后办理结算，结算完成六个月内付至结算额的100%。	31,733,924.50
陈为潮	14,780,726.47		14,780,726.47	公司于2011年至2018年与世纪金源集团世纪城分包商陈为潮合作中标了世纪金源多个世纪城项目，累计结算金额为2.09亿元，累计回款1.95亿元；剩余尾款1478万元公司与其持续沟通，但未及时回款，导致长期挂账。	客户为世纪金源集团旗下世纪城个人分包。	次月15日支付上个月租金，进出场费肆万元待设备检测完并后一次性付清。	

客户名称	应收余额	1年以内金额	1年以上金额	形成背景及长期挂账原因	资信情况	信用政策	期后回款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914,861.76	370,820.21	6,544,041.55	公司近年来陆续中标了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铁阅山湖、云著二三标段、经开医院等项目；受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影响，与该公司款项陆续回款中。	客户属于国有企业，最终控制人为国资委。	租赁费按季支付70%，剩余30%于设备出场后三个月内支付；进出场费于设备安装调试合格之次月支付60%，剩余40%在设备出场之次月支付。	1,280,000.00
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	4,879,137.11	488,660.72	4,390,476.39	公司近年来陆续中标了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西秀2016年北新区大水沟改造、花果园n区分部、交通枢纽等项目；受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付款进度的影响，与该公司的款项陆续回款中。	客户属于国有企业，最终控制人为国资委。	租赁费、人工费按月办理结算后支付80%，设备进场后支付进出场费用的80%。余款设备出场后六个月付清。	100,000.00
中铁大桥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4,861,669.00		4,861,669.00	公司于2018年中标了平潭福平铁路FPZQ-3标项目，2019年公司服务提供完成；受中铁大桥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付款进度的影响，与该公司款项陆续回款中。	客户属于国有企业，最终控制人为国资委。	进退场费用按50%验收支付，租赁费每月25日办理结算支付80%，剩余20%作为保证金，4台设备全部退场后签订合同封账协议，签订协议后原则上满一年后至20日内无息支付至100%。	2,000,000.00
合计	202,175,401.54	47,456,596.17	154,718,805.37				35,113,924.50

注：期后回款系截至2023年8月7日回款

2、应收账款长期无法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1) 较长的生产经营历史导致公司积累了较多长账龄应收账款；

公司自 2015 年挂牌以来，已有较长的生产经营历史，公司客户区域分布较广，生产经营过程中因客户经营状况等各种原因积累了较多长账龄应收账款。

(2) 近年受行业经济调整的影响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

近年来，由于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行业深度调整等因素影响，带给市场一定的冲击，房企产业链不景气拖累了建筑总包方，并延续到分包方，虽然客户在与公司签订合同时，付款条件通常为每月支付租赁费的 70%或 80%不等，余款在设备退场后 3-6 个月付清，实则客户大都未能按合同履行付款，即使支付也更多以金融链平台信用票据，账期通常再延长一年或两年，致使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导致长期挂账。

综上所述，公司存在长账龄的应收账款系长期经营积累及近年行业经济调整的影响，存在部分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具有合理性。

3、公司为收回款项已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针对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款情况，公司始终采取积极主动的态度催收工程款，首先，在招投标时，尽量选择资信和资金较好的项目，中标后努力做好项目的服务保障工作，以优质服务赢得口碑，其次，加强收款力度，公司因地制宜制定了一系列的考核奖励制度，每周发布经营签单、收款信息、拜访客户排名，月度季度年度考核相结合。同时公司针对半年时间未回款的项目已陆续发律师函催收或通过诉讼解决，通过上述催收方法，截至 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本年已回款 94,897,935.38 元，回款效果初步显现。

(2) 结合问题(1)、核销应收账款的形成背景等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增加收入的情形,前期收入确认是否审慎、合理,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公司2022年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1,370,129.00元,核销应收账款对应的单位形成背景、信用政策、收入确认依据详见下表:

单位:元

客户	核销金额	形成背景	信用政策	收入确认依据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748,365.00	公司于2014年承接了中铁十八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5号还房项目,结算金额901,810.00元,回款金额153,445.00元,该公司后续多次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历史法律诉讼超千件,公司多次催收剩余款项未回款。	按月100%支付设备服务费,设备到场安装完毕后甲方一次性支付每台设备的进出场费。	合同、结算单
四川龙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5,330.00	公司于2015年承接了四川龙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友城圣凯凯里滨江国际城项目,结算金额255,330.00元,该公司后续被法院列入失信名单,同时经天眼查统计该公司历史涉诉案件800余件,目前有100多件案件正在申请执行,该公司资金链断裂至今无法履行被执行案款,所欠公司款项一直未回款。	甲方每两月支付上两个月设备服务费80%,人工费甲方按月100%支付,塔机到场后待塔机安装完毕后10天内支付进出场费。设备服务费20%余款及剩余出场费在设备拆除后出场前10天内结清。	合同、结算单
重庆海丰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88,033.00	公司于2016年承接了重庆海丰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安顺市西秀区人民医院建设项目,结算金额350,533.00元,回款金额162,500.00元,该公司后期被法院列为失信名单,同时股权也被冻结,经天眼查查询,该公司截至目前涉诉案件600余起,该公司资金链断裂至今无法履行被执行案款,所欠公司的款项一直未回款。	乙方机械设备进场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七日内甲方必须支付进出场费给乙方,租金按季度每三个月支付一次。	合同、结算单
重庆合川凉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2,701.00	公司于2014年承接重庆合川凉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龙洞堡小碧安置小区项目,结算金额1,347,361.00元,回款金额为1,224,660.00元,该公司后期被法院列为失信名单,截至目前涉诉案件超百起,该公司资金链断裂至今无法履	乙方机械设备进场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七日内甲方必须支付进出场费给乙方,租金按季度每三个月支付一次。	合同、结算单

客户	核销金额	形成背景	信用政策	收入确认依据
		行被执行案款，所欠公司款项一直未回款。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55,700.00	公司于 2013 年中标了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花溪区 5708 厂工程项目，结算金额为 992,383.00 元，回款金额为 936,683.00 元，剩余款项经公司催收截至目前未回款。	按月 100%支付设备服务费，设备到场安装完毕后甲方一次性支付每台设备的进出场费。	合同、结算单
合计	1,370,129.00			

公司在向客户提供租赁服务后，以合同及双方签字认可的结算单确认收入依据适当、充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该几家客户的信用政策与公司其他客户未有实质性差异，公司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增加收入情形；公司前期收入确认审慎、合理，公司均为该几家客户提供了相关的租赁服务，相关交易具有商业实质。

会计师回复：

（一）年审会计师近三年公司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

- （1）了解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获取并检查近三年主要客户业务合同，识别收入按时段还是时点确认，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对收入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对近三年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变动进行原因分析；
- （4）对近三年记录的收入交易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客户结算单及发票，检查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及真实性；
- （5）对近三年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6）对公司近三年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含当年结算金额、累计结算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对回函情况进行分析并对未回函客户执行替代测试，以合理确认收入列报不存在重大风险。

（二）年审会计师对问题（2）公司收入确认是否审慎、合理发表意见。

在审计过程中，针对问题（2）公司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如下程序：

- （1）了解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检查问题（2）公司相关业务合同，识别与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

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检查问题(2)所涉及项目的结算单及发票，与收入确认金额进行核对，评价该部分收入确认金额的准确性及真实性；

(4) 对问题(2)所涉及的部分客户进行了函证及执行了未回函替代测试，对未发函的执行了细节测试。

结合以上审计程序的执行及获取的审计核查证据，我们认为：

公司对问题(2)核销的应收账款对应的收入确认遵循了其会计政策，收入确认是审慎、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有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系报告号“众环专字（2023）0800148号”《关于对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之盖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8月11日

